

山东省社会科学规划研究项目

共和主义公民身份与 当代中国政治发展

张昌林 著

**Republican Citizenship
and Political Development
in Contemporary China**

山东省社会科学规划研究项目

共和主义公民身份 与当代中国政治发展

**Republican Citizenship and
Political Development in contemporary China**

张昌林 著

山东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共和主义公民身份与当代中国政治发展/张昌林著。
—济南:山东大学出版社,2010.7
ISBN 978-7-5607-4118-5

I. ①共…
II. ①张…
III. ①公民学-研究-中国
IV. ①D621.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142089 号

山东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山东省济南市山大南路 27 号 邮政编码:250100)
山东省新华书店经销
日照报业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850×1168 毫米 1/32 11.5 印张 285 千字
2010 年 7 月第 1 版 2010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 24.00 元

版权所有,盗印必究

凡购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由本社营销部负责调换

公民意识的觉醒和公众 参与时代的到来(代序)

与较早就形成了发达的共和国和公民文化的古希腊和罗马不同，古代中国出现的是与家国一体息息相关的专制君主国和臣民文化。在希腊城邦和罗马共和国时期，公民这一特权阶层和社会发展的“引擎”是属于政治共同体的人，他们通过公民大会、陪审法庭，通过选举和担任各级官吏等途径和方式，广泛而深入地参与公共生活的自我自理，从而实践和增进了公民和共同体的自由。而在古代中国，君权至上，君主可以随心所欲地支配臣民，臣民只能唯命是从，一味顺上，自由、自治、民主、共和、权利等观念无从产生。在此意义上，马克思把古代中国比作普遍奴隶制的国家是不无道理的。

近代中国内忧外患，开始遭受千年未有之变局，这迫使先进的中国人师夷长技以改变国家的前途命运，在此过程中西方的自由、民主、宪政、人权等思潮船载以入，公民观念随之在中国兴起。严复提出“新民德”，康有为主张“立公民”，梁启超宣扬“新民说”，陈独秀倡导“国民运动”，晏阳初推行“四大教育”（文艺、生计、卫生、公民教育），鲁迅痛呼改造“国民性”，如此等等，无不直指民主共和制度的根本，即陈独秀所言的要使多数国民“自觉其居于主人的

主动地位”，自知与主人的主动地位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诞生，开启了人民当家作主的民主共和新时代。1949年的共同纲领和1954年的共和国宪法规定了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标志着新中国公民身份制度的确立。但由于种种主客观条件的限制，人们虽然摆脱了臣民身份，享有了公民身份，但思想和行动仍充溢着浓厚的臣民意识，缺乏现代的公民意识和公民能力。何谓公民，公民身份意味着什么，很多人对此没有深思熟虑的理解。

何谓公民？宪法明确规定，凡具有中国国籍的人，不论其年龄、性别、出身、职业、民族、种族、宗教信仰等，都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都依法受到中国法律的保护，享有宪法和法律规定的权利，同时必须履行宪法和法律规定的义务。何谓公民身份？从根本上说，公民身份是指个人与国家关系的制度化，具体则表现为个人在国家中所拥有的成员资格以及与这一资格相联系的权利与义务。显然，公民与臣民、草民、私民等概念有本质的区别。臣民隶属、服从于他人，逆来顺受，得过且过；草民人微言轻，无足轻重，在政治社会生活中的作用和影响几近于零；私民自私自利，事不关己，高高挂起，对他人、社会和公共利益漠不关心。公民与国民、市民、村民、人民、接班人、建设者等概念也有重大的不同。国民、市民、村民是根据居所而对民众的一种界定，人民、接班人、建设者则是一组内含高度意识形态色彩的政治概念。

令人欣慰的是，改革开放以来，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和民主法治建设的推进，国人的公民意识日益增强。公民意识，简言之，就是人们对于自己公民身份的认知，对自己作为共和国主人所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的理解。市场经济的发展，促使社会经济成分、组织形式、就业方式、利益关系和分配方式日益多样化，促使人们的主体性、独立性、选择性、多变性、差异性明显增强，同时也必然增进人们的平等、独立、自主、理性、公共精神，强化人们

的权利、责任、参与、监督、法律等公民意识。三十多来的政治体制改革,有助于进一步激发人们的参政议政和民主监督意愿。从《党和国家领导制度的改革》提出党和国家政治生活民主化,“充分发扬人民民主,保证全体人民真正享有通过各种有效形式管理国家,特别是管理基层地方政权和各项企业事业的权力,享有各项公民权利”,到党的十三大强调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本质和核心是人民当家作主;从党的十六大提出要“健全民主制度,丰富民主形式,扩大公民有序的政治参与,保障人民依法实行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享有广泛的权利和自由,尊重和保障人权”,到十七大承诺“国家一切权力属于人民,从各个层次、各个领域扩大公民有序政治参与,最广泛地动员和组织人民依法管理国家事务和社会事务、管理经济和文化事业”,切实保障人们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这些思想理论和方针政策都有利于公民意识的成长,有利于“人民树立社会主义民主法治、自由平等、公平正义理念”。

正像中国共产党所预期和倡导的那样,当今公民意识增强的一个突出表现是,公众参与热情的高涨和公众参与时代的来临。这里,我们即使撇开被视为中国民主发展亮点的农村村民自治不谈,以下几个方面也足以让人感受到当代中国公众参与的勃兴态势,印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发展进步。

一是独立候选人竞选地方人大代表。自湖北的姚立法于1987年开始第一次以独立候选人公开参选人大代表起,到2003年在湖北潜江的人大换届选举中,已有41名选民自主竞选人大代表;同年在北京县区人大代表换届选举中,有23名独立候选人参选。据统计,在2006~2007年底的基层人大的换届选举中,独立候选人接近了两万。

二是公众参与人大立法。与公民日常生活密切关联的《个人所得税法》、《物权法》、《就业促进法》、《劳动合同法》、《劳动争议调

解仲裁法》等法律的制定,都公开征求了社会意见。其中,人大常委会就个人所得税法举行了立法史上的第一个听证会;在修改物权法草案时,人大常委会召开了上百次座谈会;在公布劳动合同法草案后短短一个月中,人大就收到了约 19 万件意见。

三是公众参与行政立法和决策。2002 年 1 月,国家计委举行价格听证会,对铁道部提出的调价方案进行了公开听证。2005 年 4 月,圆明园湖底防渗工程举行了公众听证会。2007 年 3 月,厦门市民通过到市政府门前“散步”和座谈会方式,积极参与海沧 PX 项目的迁址决策。2008 年 1 月,国家发改委和原信息产业部召开了“降低移动电话国内漫游通话费上限标准方案”的听证会。

四是上书请愿,寻求公共问题的解决。2003 年 3 月,孙志刚案发生后,俞江、滕彪和许志永 3 位法学博士联名上书全国人大常委会,要求对《城市流浪乞讨人员收容遣送办法》进行合法性审查。2007 年 1 月,中国政法大学教授高家伟致信交通部,要求公开养路费的征收和使用情况。2007 年 12 月,茅于轼、贺卫方、胡星斗等 69 位学者联名上书全国人大常委会和国务院,要求废止劳教制度。2009 年 12 月,北京大学法学院沈岿、王锡锌、陈端洪、钱明星、姜明安五位学者上书全国人大常委会,指出《城市房屋拆迁条例》涉嫌违宪,建议修改。

五是参与影响性诉讼,推进法治进程。2009 年的“躲猫猫”案、开胸验肺劳动仲裁案、唐福珍“暴力抗法”案、邓玉娇案、“钓鱼”执法案、河南灵宝“跨省抓捕”案、杭州“飙车”案、冒名顶替“罗彩霞”案、李庄案、“临时性强奸”案,被南方周末和中国法学会案例研究专业委员会评为年度十大影响性诉讼案件。诸如此类的大案要案,通过大众媒体的传播和渲染,无一不引起社会公众的极大关注和热情参与,从而有力地推动了立法和司法变革和公共政策的调整。

总之,近些年来,从基层自治的草根民主到独立候选人参与竞

选的代议民主，从公开上书为民请命到参与行政立法和决策，从介入影响性诉讼到参与人大立法，人们日益广泛而深入地投身于共和国的公共政治生活治理过程之中，而这种参与式民主反过来又进一步助长和强化了国人的公民意识。正是在这一时代背景下，本书致力于共和主义公民身份研究和探讨，才尤其显得必要和重要。

本书主旨鲜明，思路清晰，结构合理，资料翔实，论证充分，对国内公民身份问题的研究来说，是一个有益的补充和重要的推动。总起来看，研究主要在以下几个方面取得了进展：

第一，揭示了共和主义公民身份的内涵，较为系统地论述了共和主义公民身份的基本理念。指出共和主义公民身份不仅仅是一种简单的、静止的等同于国籍的法律规定，更是一种基于公民美德、以无支配自由为目标、积极参与共和国公共生活的行动资格与实践能力。认为共和主义公民身份的基本理念包含“无支配自由、宪政共和国、自我治理、公民美德”四个紧密相连不可分割的部分。其中，“无支配自由”是公民身份的主要标志和根本诉求，“宪政共和国”是实现无支配自由的基本保障，“自我治理”是实现无支配自由的基本途径，“公民美德”是促进公民参与、宪政共和与无支配自由理想的内在动力。

第二，概述了共和主义公民美德的基本功能和作用，即公民美德对实现自由、共和、自治理念的支撑作用。包括三个方面：公民美德是法律得以顺利运行的必要条件，增进公共利益的助推器，抵制腐化的一剂良药。

第三，指出了共和主义公民身份的当代价值及其问题。价值体现在三个方面：培养造就好公民，促进民主运转，增进制度变革绩效。问题包括：公民身份的精英主义色彩、性别歧视与男子主义偏见、单一模式与多元公民身份的挑战，等等。

第四，分析论述了共和主义公民身份在中国适用的必要性、可

能性和基本途径。必要性体现在：我国公民身份制度有了明显改进，但尚待进一步完善；公民意识明显增强，但臣民观念仍有很大市场；公民政治参与热情日益高涨，但参与水平和能力亟须提高。可能性是说：无论是中国的传统文化还是现代文化都有许多与共和主义公民身份相契合的思想资源。具体说，从天下为公到人民共和国、从治道民主到人民民主、从和而不同到和谐社会、从圣人君子到四有公民，体现了国人对共和、自治、混合均衡和理想人格的追求，中国政治文化中的这些精华作为当代中国吸收和借鉴西方共和主义公民身份的合理成分提供了坚实的本土资源支撑。在中国适用共和主义公民身份，使我国民主制度运转起来，需要深化政治体制改革，扩大公民政治参与，培育公民社会，增殖社会资本，改进公民教育，造就新时代合格公民。

尽管有些地方还需要改进和加强，但我很高兴向大家介绍本书。希望本书能对关心共和主义、公民身份、共和、民主和公众参与等问题的人们有所启发和助益。

张锡恩

2010年7月5日于山大洪楼校区

目 录

| | |
|--------------------------------|-------------|
| 绪 论 | (1) |
| 一、研究目的 | (1) |
| 二、研究综述 | (14) |
| 三、研究方法、论文思路与逻辑结构 | (29) |
| 第一章 共和主义公民身份的历史演进 | (33) |
| 第一节 古希腊罗马时期的公民身份 | (34) |
| 一、古希腊城邦与公民身份 | (34) |
| 二、罗马共和国与公民身份 | (49) |
| 第二节 中世纪城市共和国时代的公民身份 | (61) |
| 一、政治的弱化与公民身份的缺失 | (61) |
| 二、城市的复兴与公民身份的再现 | (65) |
| 三、意大利城市共和国与公民身份实践 | (69) |
| 第三节 自由主义公民身份的兴起 | (75) |
| 一、自由主义公民身份兴起的背景 | (75) |
| 二、法国大革命与自由主义公民身份制度的确立 | (83) |

| | | |
|-----------------------------|-------|-------|
| 第二章 共和主义公民身份的基本理念 | | (88) |
| 第一节 无支配自由 | | (88) |
| 一、消极自由与积极自由 | | (89) |
| 二、共和主义的公民自由理想：无支配自由 | | (93) |
| 三、消极自由观对无支配自由观的抨击及胜出 | | (101) |
| 第二节 宪政共和国 | | (105) |
| 一、法律的帝国而非人治的王国 | | (106) |
| 二、从混合均衡到分权制衡 | | (108) |
| 三、从城邦共和制到复合共和制 | | (121) |
| 第三节 自我治理 | | (128) |
| 一、直接参与政治生活 | | (129) |
| 二、通过代议制间接参与政治生活 | | (139) |
| 第三章 共和主义公民美德与教育 | | (147) |
| 第一节 共和主义公民美德的内涵 | | (147) |
| 一、亚里士多德的经典阐释 | | (149) |
| 二、马基雅维利的现代修正 | | (153) |
| 三、几种主要的公民美德 | | (159) |
| 第二节 公民美德的功能与培育 | | (170) |
| 一、公民美德的功能 | | (170) |
| 二、公民美德的培育 | | (180) |
| 第四章 共和主义公民身份与当代社会 | | (195) |
| 第一节 自由主义公民身份与当代社会的隐忧 | | (196) |
| 一、自由主义公民身份理念 | | (196) |
| 二、现代社会的隐忧 | | (209) |
| 第二节 共和主义公民身份的当代价值 | | (225) |

目 录

| | |
|---|--------------|
| 一、造就好公民 | (226) |
| 二、使民主运转起来 | (232) |
| 三、提高制度绩效 | (241) |
| 第三节 共和主义公民身份的问题及其解决尝试 | (246) |
| 一、固有问题与当代挑战 | (247) |
| 二、几种解决尝试 | (256) |
| 第五章 共和主义公民身份与中国政治发展 | (263) |
| 第一节 我国公民身份的发展概况 | (263) |
| 一、古代中国的家国一体与臣民观念 | (264) |
| 二、近代中国公民观念的兴起与公民身份的实践 | (266) |
| 三、社会主义时期的公民身份制度与实践 | (272) |
| 第二节 共和主义公民身份与中国政治文化的契合 | (288) |
| 一、从天下为公到人民共和国：共和理想的追求 | (289) |
| 二、从治道民主到人民民主：自治理念的彰显 | (293) |
| 三、从和而不同到和谐社会：混合均衡的探索 | (297) |
| 四、从圣人君子到共和国公民：理想人格的塑造 | (301) |
| 第三节 共和主义公民身份对我国政治发展的几点启示 | (306) |
| 一、深化政治体制改革，让国人在扩大的政治参与中习得 公民身份 | (306) |
| 二、培育公民社会，增殖促使民主运转起来的社会资本 | (317) |
| 三、改进公民教育，培养共和国需要的合格公民 | (325) |
| 结 语 | (332) |
| 参考文献 | (336) |
| 致 谢 | (351) |

绪 论

一、研究目的

公民身份 (citizenship, 又可译为公民资格、公民权、公民等)^①, 作为政治实践的重要基础和政治理论的基本概念, 自两千多年以前古希腊政治文化形成以来, 就一直是西方政治思想研究和探讨的一个基本问题和关键领域。20世纪中期, 美国社会学家 T. H. 马歇尔在剑桥大学所作的关于“公民身份与社会阶级”的著名演讲以及随后出版的同名经典著作, 进一步激发了人们对公民

① 国内对 citizenship 有不同的译法, 比如黄俊龙、郭忠华、陈志杰、郭台辉等人译为公民身份, 谈谷铮、刘莘等人译为公民资格, 王小章等人译为公民权, 林火旺等人则译为公民。分别参见以下图书: [英] 齐斯·佛克:《公民身份》, 黄俊龙译, 台北巨流图书公司 2003 年版; [英] 德里克·希特:《何谓公民身份》, 郭忠华译,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7 年版; [英] 布雷恩·特纳主编:《公民身份与社会理论》, 郭忠华、蒋红军译,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7 年版; [英] 尼克·史蒂文森主编:《文化与公民身份》, 陈志杰译,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7 年版; [英] 巴特·范·斯廷博根主编:《公民身份的条件》, 郭台辉译,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7 年版; [澳] 巴巴利特:《公民资格》, 谈谷铮译, 台北桂冠图书股份有限公司 1991 年版; [加] 威尔·金里卡:《当代政治哲学》(上、下册), 刘莘译, 三联书店 2004 年版; [英] 恩斯·伊辛、布雷恩·特纳主编:《公民权研究手册》, 王小章译, 浙江人民出版社 2007 年版; 林火旺:《正义与公民》,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8 年版。本文采取公民身份的译法, 当然在不同的语境中也使用公民资格、公民权等译法。

身份问题的关注与思考。虽然在 20 世纪 70 年代末到 80 年代, 公民身份观念一度变得有些过时^①, 但到了 90 年代, 公民身份又成了一个流行的专业术语、热门话题而出现^②, 似乎越来越多的社会问题都可以通过公民身份的视角加以分析和化解, 由此形成了威尔·金里卡和威尼·诺曼所宣称的“公民的回归”现象。

据加拿大最大的研究图书馆罗巴茨图书馆的检索显示, 截至 2001 年, 提到公民身份的书籍、手稿和报告就超过 2600 部。其中, 有 976 部将公民身份列入其主题词, 而且绝大部分出版于 20 世纪 90 年代; 有 900 多部在标题中就包含公民身份一词。一项对 WebSPIRS 数据库的社会科学索引的搜索显示, 有超过 1100 篇文章论及公民身份, 其中有 500 多篇将公民身份列入其主题词。对人文学索引的搜索显示, 有 200 多篇文章论及公民身份, 其中半数将公民身份列入其主题词。“史学摘要”搜索显示, 在全世界由各主要语言撰写的历史学论文中, 有 1170 篇将公民身份作为主题词。北美“博士学位论文摘要索引”显示, 20 世纪 90 年代, 有超过 1000 篇的论文与公民身份研究相关, 其中有近 300 篇是关于公民身份的专题论文。而在这近 300 篇中, 又有超过 150 篇在标题中就含有“公民身份”。一项对 PAIS 国际索引的搜索显示, 将公民身份包含在其主题词内的超过 500 条。^③ 近几年来的研究成果更是以较大的比例增长。

① Van Gunsteren, “Herman, Notes Towards a Theory of Citizenship”, in F. Dallmayr (eds), *from Contract to Community*, New York: Marcel Decker, 1978, p. 9.

② Heater, Derek, *Citizenship: The Civic Ideal in World History, Politics, and Education*, London: Longman, 1990, p. 293; Vogel, Ursula, and Moran, Michael, *The Frontiers of Citizenship*, New York: St. Martin' Press, 1991, p. 10.

③ 参见[英]恩斯·伊辛·布雷恩·特纳主编《公民权研究手册》, 王小章译, 浙江人民出版社 2007 年版, 第 3 页。

绪 论

根据中国知网的检索显示,截至 2008 年 5 月,将公民身份、公民资格、公民权列入标题的学术论文有 160 多篇。其中,硕士论文 9 篇,博士论文 2 篇。将公民身份、公民资格、公民权列入关键词的学术论文有 230 多篇,其中硕士论文 15 篇,博士论文 2 篇。与国外相比,国内的研究成果绝大部分集中在 2000 年之后。

20 世纪 90 年代人们对公民身份问题兴趣的复兴有多重原因:

在实践层面,公民身份研究热潮的出现,与 80 年代和 90 年代以来的一系列的重大事件有关。

首先,在欧美国家,以 H. A. 哈耶克和罗伯特·诺齐克为代表的新自由主义对社会公民身份与福利国家的批评^①、普通公民对投票选举的日益冷漠,促使人们重新认识二战后一直占据主导地位的马歇尔公民身份概念的有效性。马歇尔认为,贫穷阻碍了人们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的行使,而社会权利的嵌入和福利国家的发展,有助于弱势群体充分自由和自治权利的享有。新自由主义则认为,社会权利的发展对公民身份其实是一种破坏,基于社会权利理念的福利国家的建设不仅使社会不堪重负,而且威胁公民的消极自由和个人权利,同时还加剧了穷人的依附性和道德义务的丧失。按照沃尔泽的说法,人们对公共参与和相互尊重的对话的兴趣减少了,对政府的批判性关注和监督的义务弱化了。^②

其次,苏联的解体、东欧的剧变及亚、非、拉一些国家和地区的民主化,意味着越来越多的人开始追求一种真实有效的而非空洞无物的公民身份。长期以来,社会主义被认为是一种乌托邦试验,

^① 哈耶克的著作见《通往奴役之路》,王明毅等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7 年版;诺齐克的著作见《无政府、国家与乌托邦》,何怀宏等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1 年版。

^② Walzer, Michael, "The Civil Society Argument", in Chantal Mouffe (eds), *Dimensions of Radical Democracy: Pluralism, Citizenship and Community*, London: Routledge, 1992, p. 90.

一条通向奴役的道路。一些社会主义国家的严重挫折和最后崩解以及之后公民社会的兴起似乎也提供了历史终结的佐证。^① 亚、非、拉一些国家经济停滞落后，政治专制腐败，政局动荡不安，人民苦不堪言。正如德里克·希特所言，上述这些国家和地区，特别是一直忍受着军事独裁并试图从中解放出来的撒哈拉以南的非洲国家和拉丁美洲国家认识到，需要重新制定宪法，建立能够实施公民身份的法律和落实政治权利的公共生活方式，才能实现前政权中无法完全享有的各种权利和自由。^②

再次，欧盟的扩张、后现代化以及全球化的发展促进了新的国际治理体制、新的政府理念的出现，同时促成了各种新社会运动及它们对承认和再分配的欲求。相应的，“一系列重大的社会问题，如侨民身份问题、原住民问题、难民问题、移民社群问题、环境不公平问题、无家可归者问题，等等”，都以公民身份的语言表达出来，并逐步突破了标识公民身份的“三个基本轴线，即外延（包容和排斥的法则和规范）、内涵（权利和责任）和深度（强或弱）”^③。不久以前，人们还习惯于将公民身份与民族国家紧密地联系起来，但欧盟的扩张、后现代化和全球化的发展使传统的单一公民身份模式遭受严峻挑战，形形色色的公民身份概念，比如性别公民身份、生态公民身份、移民公民身份、差异公民身份、多文化公民身份、世界公民身份以及原住民公民身份等纷纷涌现。

理论层面上，公民身话题的热潮与自由主义的缺陷和人们的批评有关。苏珊·D·柯林斯指出：“在 20 世纪的最后 20 年里，一

^① 参见[美]福山《历史的终结及最后之人》，黄胜强、徐铭原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3 年版。

^② 参见[英]希特《何谓公民身份》，郭忠华译，吉林出版集团有限公司 2007 年版，内容简介第 2 页。

^③ [英]恩斯·伊辛、布雷恩·特纳：《公民权研究：导论》，载[英]恩斯·伊辛、布雷恩·特纳主编《公民权研究手册》，王小章译，浙江人民出版社 2007 年版，第 2 页。

个日益增强的认识是,从总体上看,自由主义思想和启蒙运动的设计未能实现其在理性和非技术框架中为道义提供稳固基础的承诺。这使人们对自由主义捍卫其道德和政治原则的能力产生了严重的怀疑。”^①这些怀疑开启了回归亚里士多德传统的道路。按照金里卡和诺曼的说法,“公民的回归”是政治话语的自然演进。在他们看来,20世纪70年代和80年代政治哲学中最核心的概念分别是正义和共同体成员资格,而90年代公民身份概念则备受关注。因为公民身份一方面与个人权利紧密相连,另一方面又与特定共同体的隶属观念密切相关,因此它更有助于整合正义与共同体成员资格的诉求,“澄清自由主义者与社群主义者的争论中真正要緊的东西”^②。

与此同时,几乎基于相同原因而复兴的共和主义也对公民身份的研究热潮起了推波助澜的作用。共和主义是西方政治思想传统中历史最悠久的思想观念之一,但由于自由主义、民族主义的兴起和冲击,19世纪中叶以后便日渐式微。而“到了20世纪,它几乎从政治舞台上消失了,部分原因是现在没有要与之斗争的旧式国王了,再就是因为自由共和国里参与公益事业优先于公民的私人生活这一古老的观念已不再对持有更加消极和个人主义观念的自由主义具有吸引力了”。^③但到了20世纪下半叶,共和主义在政治思想史、政治哲学和美国法学等领域逐渐复兴,时至今日,已成壮观之势,以致“任何一本学术著作只要冠之以‘共和主义’的标

^① Collins, Susan D., *Aristotle and the Rediscovery of Citizenship*,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6, p. 7.

^② [加]威尔·金里卡、威尼·诺曼:《公民的回归——公民理论近作综述》,载许纪霖主编《共和、社群与公民》,江苏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236页;[加]威尔·金里卡《当代政治哲学》(下册),刘莘译,三联书店2004年版,第511~512页。

^③ [英]戴维·米勒等主编:《布莱克维尔政治学百科全书》,邓正来等译,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2年版,第700页。